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成员通过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做出了积极贡献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及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发表公正客观的监督意见，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4/24	关于《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未满足归属条件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8/18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10/24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4/11/15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挂牌价格暨重新公开挂牌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内部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得到落实；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法人治理结构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

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制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形。

（五）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和决策程序规范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备、健全的内控体系，并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在重大事项、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内幕信息管理，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情况进行自查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充分履行了监督义务，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作用。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各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